

证券代码：300065

证券简称：海兰信

公告编号：2013-015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4月17日，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魏法军先生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的申请。辞去上述职务后，魏法军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公司充分尊重魏法军先生的个人意愿，接受其辞职申请，并对魏法军在担任财务负责人期间，对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13年4月1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并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董事会决定聘任柳丽华女士（个人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截止本公告日柳丽华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经审核，柳丽华女士具备履行财务负责人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不存在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聘任柳丽华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特此公告。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八日

附件：柳丽华女士简历

柳丽华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75 年 11 月，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国际保险专业，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9 年 6 月至 2008 年 4 月，在北京市燕京啤酒集团工作，任财务科副科长； 2008 年 4 月 28 日至今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财务部经理。

柳丽华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

- (1)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 (2)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3) 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
- (4)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5) 无法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 (6)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的情形；
- (7) 与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